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11 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叶蓁蓁主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文件，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关于聘任刘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刘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刘红女士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刘红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具备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

秘书的情形。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刘红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结果无异议。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传真号码：010-65369999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电子邮箱：ir@people.cn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1日

附件：刘红女士简历

刘红，女，196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文学硕士，高级编辑。

1993年8月任人民日报社总编室编辑；2002年8月至2010年7月，任人民日报社网络中心论坛管理组编辑、副组长、论坛管理部主任、社区管理部主任；2010年7月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社区部主任；2013年3月至2017年7月，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教科文体部主任、科教部主任、教科文体部主任；2017年7月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9年8月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成员、办公室主任。